

广西中新正大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：

广西中新正大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5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。公司现有职工代表 51 人，出席本次会议并表决的职工代表 51 人，会议由职工代表监事龚海峰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（一）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、表决并通过了《关于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：为了吸引和保留优秀的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，鼓励和稳定对公司发展具有核心作用的员工，保持公司长期稳定发展，董事会提名黄慧琴、黄莉萍、龙国宜、吴巧云、蒙睿、黎建军、黄小夏、秦婧、王占宝、彭震世、禹周、韶伟君、廖锋、谭国凯、林华、邓玉

美、张磊、朱晓茜、莫祖钦共 19 人为公司核心员工。上述人员不属于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上述核心员工提名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表决通过（详见公司 2018 年 4 月 26 日发布的 2018-011 和 2018-018 号公告），自 2018 年 4 月 26 日起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，截至公示期满，全体员工均对提名上述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无异议。

表决情况：50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1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西中新正大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
广西中新正大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22 日